股票代码:002061　股票简称:江山化工　公告编号:2013-052

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也无新议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3年12月19日下午1:30时在江山市景星东路38号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0,951.3774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41%。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帅长斌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会议采取现场书面记名投票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经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投票,选举董星明先生、孙勤芳先生、麻亚峻先生、周峰先生、毛正余先生、雷逢辰先生、周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的非独立董事;选举马大为先生、张旭先生、于永生先生、蒋国良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结果为:

10,951.3774万票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选举董星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10,951.3774万票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选举孙勤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10,951.3774万票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选举麻亚峻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10,951.3774万票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选举周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10,951.3774万票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选举毛正余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10,951.3774万票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选举雷逢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10,951.3774万票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选举周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10,951.3774万票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选举马大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

10,951.3774万票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选举张旭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

10,951.3774万票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选举于永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

10,951.3774万票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选举蒋国良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

2、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经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投票,选举陈先华先生、章一鸣先生、郑樟英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结果为:

10,951.3774万票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选举陈先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

10,951.3774万票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选举章一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

10,951.3774万票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选举郑樟英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浙江浙经律师事务所律师方怀宇、李诗云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浙经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20日

附件

1、董事简历

马大为先生:1963年出生,50岁,中共党员,博士,1990年参加工作,历任美国匹兹堡大学及Mayo Clinic博士后,中国科学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副研究员、研究员。现任中国科学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副所长。

马大为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管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截至目前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

于永生先生:1969年出生,44岁,教授,会计学博士。现任浙江财经学院会计学院副院长、会计学硕士生导师。现任滨江集团独立董事。

于永生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管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截至目前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

张旭先生:1951年出生,62岁,本科学历。1978年9月至1984年1月在浙江省石油化工设计院从事工艺技术设计,曾担任镇海炼化等多个项目主项、分项和项目负责人。1997年4月任浙江省石油化学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2005年筹建省石油和化学工业行业协会,任协会秘书长,为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理事、省化工学会理事、省石油和化学工业行业协会理事。

张旭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管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截至目前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

蒋国良先生:1976年出生,37岁,本科学历,1999年于天册律师事务所开始律师执业,曾担任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中银投资浙商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浙商产业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等职务,现为天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蒋国良律师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律系,经济法专业和国际经济法专业,获法学学士。

蒋国良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管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截至目前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

董星明先生:1963年出生,50岁,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4年参加工作,历任浙江善高化学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宁波镇洋化工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副董事长。

董星明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管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截至目前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

孙勤芳先生:1963年出生,50岁,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84年参加工作,历任浙江省长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会计、财务处副科长、副处长、处长,浙江省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副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

孙勤芳先生现任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此外,孙勤芳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管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

麻亚峻先生:1974年出生,39岁,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经济师。1995年参加工作,历任杭州市机械职工大学老师,先后担任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资产运营部职员、投资开发部副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杭州南车城市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杭州南车电气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

麻亚峻先生现任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此外,麻亚峻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管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

周峰先生:1970年出生,43岁,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会计师。1992年参加工作,历任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财务部职员、浙江省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浙江省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职员,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职员、业务主管、副经理。现任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副经理(主持工作)。

周峰先生现任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副经理,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此外,周峰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管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

毛正余先生:1963年出生,50岁,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4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江山化工总厂生产计划科副科长、生产调度室副主任、甲胺车间主任、生产技术科科长、江山化工总厂副厂长,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毛正余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管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截至目前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

雷逢辰先生:1976年出生,37岁,硕士研究生,经济师,1998年8月参加工作,曾任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项目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雷逢辰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管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截至目前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

周强先生:1970年出生,43岁,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92年参加工作,历任江山化工总厂车间工艺员、分厂副厂长、技术开发中心副主任、实验车间主任、公司技术研发中心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工程师。

周强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管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截至目前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

2、监事简历

陈先华先生:1974年出生,39岁,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1995年参加工作,曾在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财务部,浙江省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审计法务部任职。现任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经理、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先华先生现任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经理,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此外,陈先华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管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

章一鸣先生:1957年出生,56岁,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经济师。1973年参加工作,历任浙江省物资局团委书记,浙江省能源原材料开发总公司职员,浙江省经投公司总师室、联营企业管理部副经理,浙江原达实业开发公司副总经理,浙江腾农实业公司副总经理,浙江省经投公司人事处副处长、人力资源部经理、党委委员兼总经理助理,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浙江发展实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现任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监事。

章一鸣先生现任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监事,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此外,章一鸣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管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

郑樟英女士:1962年出生,51岁,中专学历,中级职称。1980年参加工作,现任江山市经济建设发展公司投资部经理、公司监事。

郑樟英女士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管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截至目前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

浙江浙经律师事务所 关于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法律意见书

致: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浙经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指派本所方怀宇、李诗云出席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并就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的合法有效性出具法律意见书。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对所涉及的资料和文件进行了审查和验证,同时听取了公司就有关事实的陈述和说明。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必备文件予以公告,并依法对所出具的法律意见承担责任。

本所律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 等法律法规以及《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的精神,就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进行核查和验证,现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公司董事会已于2013年12月4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就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和审议事项进行了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2013年12月19日下午1:30时在江山市景星东路38号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如期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会议内容与会议公告内容一致。

经验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

根据公司出席会议股东签名及授权委托书的数据,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计3人,代表股份10,951.3774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1.41%。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尚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监事候选人员及董事会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经验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资格和其他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没有提出新的提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了董事会在会议公告中所列出的全部议案,出席会议的公司股东没有提出新的提案。

四、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对会议公告载明的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大会以记名投票方式对各项议案进行逐项表决,本次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根据投票结果,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了下列各项议案: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1)选举董星明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10,951.3774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

(2)选举孙勤芳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10,951.3774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

(3)选举麻亚峻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10,951.3774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

(4)选举周峰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10,951.3774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

(5)选举毛正余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10,951.3774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

(6)选举雷逢辰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10,951.3774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

(7)选举周强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10,951.3774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

(8)选举马大为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10,951.3774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

(9)选举张旭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10,951.3774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

(10)选举于永生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10,951.3774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

(11)选举蒋国良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10,951.3774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

2、《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1)选举陈先华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10,951.3774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

(2)选举章一鸣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10,951.3774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

(3)选举郑樟英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10,951.3774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

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符合法律及《公司章程》对有效表决票数的要求,均获得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议案表决按《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公司董事及记录员签名保存。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五、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浙江浙经律师事务所　　经办律师(签名):
负责人　　方怀宇
李诗云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关于汇添富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继续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投及转换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12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信用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470088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汇添富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3年9月2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3年9月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汇添富信用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汇添富信用债债券A	汇添富信用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470088	470089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		暂停	暂停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1,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1,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1,000,000.00

注:1、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3年9月2日公告,该日起对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定投及转换入)业务进行限制,即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不超过100万元。如单日某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00万元,则100万元确认申购成功,超过100万元金额的部分将确认失败;如单日某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00万元,基金管理人将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100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确认失败。

2、在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含定投及转换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以通过可以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 (400-888-9918) 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 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20日

关于汇添富民营活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继续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投及转换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12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民营活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民营活力股票
基金主代码		470009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汇添富民营活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3年10月14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3年10月14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汇添富民营活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注:1、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3年10月12日公告,自2013年10月14日起(含2013年10月14日)对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定投及转换入)业务进行限制,即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不超过100万元。如单日某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00万元,则100万元确认申购成功,超过100万元金额的部分将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100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确认失败。

2、在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含定投及转换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以通过可以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 (400-888-9918) 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 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20日

股票代码:002598　股票简称:山东章鼓　公告编号:2013047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8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34)。

公司根据董事会的授权,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

2013年12月19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900万元,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丘支行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2013年第133期

2、投资币种:人民币

3、认购金额:900万元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5、预期收益率(%):6.30

6、期限:38天

7、产品起息日:2013年12月20日

8、产品到期日:2014年1月27日

9、投资标的:投资于同业存款等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其他投资工具。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丘支行无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并视公司资金情况决定具体投资期限,同时考虑产品赎回的灵活度,因此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不使用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开展并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广大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公司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2013年8月29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1,700万元,购买了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银行"速决速胜"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8月3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36);

2、2013年10月9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1,700万元,购买了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速决速胜"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2013年10月10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600万元,购买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丘支行"乾元"保本型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0月1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38)。

3、2013年11月15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1,000万元,购买了中国光大银行济南章丘支行对公保证收益型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2013年11月15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800万元,购买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丘支行"乾元"保本型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1月16日刊登于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40)。

四、备查文件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乾元"保本型人民币2013年第133期理财产品客户协议书。

特此公告。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2月20日

证券简称:道博股份　证券代码:600136　公告编号:临2013-041号

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权质押解除及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接公司第一大股东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通知, 该公司已于2013年12月1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将质押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23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37%)的股权质押解除手续,并于同日办理了将上述20,230,000股质押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的质押手续,质押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额为20,252,4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39%,其中累计已质押的股份数为20,23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19.37%。

接公司第二大股东武汉市夏天科教发展有限公司通知, 该公司已于2013年12月1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将质押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31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2.21%)的质押解除手续,并于同日办理了将上述2,310,000股质押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的质押手续, 质押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武汉市夏天科教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额为12,179,507股,占公司总股本11.66%,其中累计已质押的股份数为12,0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11.49%。

特此公告!

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13-088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方式

3、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12月19日(星期四)上午9:30

4、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3069号星河世纪大厦A栋32楼大会议室

5、会议主持人:董事康健先生

6、会议的通知:公司于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四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人, 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682,486,875股,占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91%。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顾伟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经半数以上董事同意,推举董事康健先生担任本次股东大会的主持人。公司部分董事及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82,486,8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国枫凯文(深圳)律师事务所张清伟、梁雪莹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意见如下:"本所认为,贵公司201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凯文(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275　证券简称:武昌鱼　公告编号:临2013-047号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券报有关报道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今日《中国证券报》刊登了《武昌鱼试水养殖水面权流转》的文章,文章中称"武昌鱼拟试水养殖水面权流转,近期公司可能会拿出部分水面,以拍卖或其他公开竞买方式,将养殖水面使用权进行流转。

据介绍,公司拥有自有及租赁养殖水面6,854.23公顷,其中拥有水域滩涂养殖证水域面积多达4874公顷,合73110亩,为可流转资源。在土地流转概念如火如荼之时,市场对上述水面权流转颇有预期。"

经核实,公司目前计划拿出部分水面进行流转,该等水面可能在1000亩左右,公司账面值在200万-300万之间,在公司董事长的决策权限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该事项尚处于论证阶段。

公司将来如果大面积流转,将根据相关规章制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并及时进行公告。

特此公告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东风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3-030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3年12月19日,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到通知,股东汕头市华青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青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5,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并进行融资。初始交易日为2013年12月18日,到期日为2014年3月19日(可展期)。上述质押已于12月18日在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

截至2013年12月18日,华青投资共持有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3,35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26,498,845股,共计39,848,8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17%。截至本公告日,华青投资累计质押股份35,000,000股(其中的20,000,000股股份已于2013年12月11日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占公司总股本的6.29%。

特此公告。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

关于增加海通证券为纽银稳定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于2013年12月23日起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纽银稳定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675021、C类675023)。

投资人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一、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19楼(邮编200120)

总机:(021)38572888

传真:(021)38572860

客服电话:4007-007-818;(021)38572666

联系人: 孙艳丽

公司网址:www.bnyfund.com

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广东路